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惠伦晶体

公告编号：2020-034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5月1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积清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在重庆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惠伦（重庆）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注册资本3,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币业务控制汇率风险需要，在风险可控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拟配合外币业务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特定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名义本金不超过等值2亿人民币，在该额度内循环操作，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总

额度未超过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7）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